

# 湖南高校独立学院学费标准研究

阳宗好

(湖南科技大学 潇湘学院,湖南 湘潭 411201)

**摘要:**独立学院学费是高等教育受教育者与提供者就高等教育服务(私人产品)进行市场交易的价格,是市场优化配置高等教育资源的数量指示信号。其一般标准应以该省(直辖市、自治区)公立高校平均预算机会成本为基础来计算,即以省属高校的事业性经费生均支出为基础,调增投资形成的折旧和投资者的利润;其档次应以举办高校是否为大学或学院这两档来划分;其专业类别宜粗不宜细,湖南可设艺术类中的表演专业(含美术)、文科类专业和其他类专业等三类。据此,湖南高校独立学院学费标准建议为:艺术类中的表演专业(含美术)16 500/15 500元/人·年,文科类专业12 500/11 500元/人·年,其他类专业14 500/13 500元/人·年。

**关键词:**学费标准;独立学院;湖南

1998年,江苏省率先在全国举办了民办二级学院,至2006年,全国共有独立学院318所,在校大学生1 462 708人。2007年,学费标准最高的为32 000元/人·年,最低的为6 500元/人·年;理科平均为12 217元/人·年,文科平均为12 034元/人·年,艺术类专业为15 000元/人·年。<sup>[1]</sup>学生和家长认为,学费标准的制定没有依据,方法不科学,收费标准太高,超出了他们的经济承受能力。学校认为,民办学校收费服务是世界通行做法,参考成本制定收费标准具有科学合理性,收费水平低于办学成本(缺口部分由举办高校暗补),也远低于世界一般水平,应提高收费标准;经济困难学生可选择考入公立高校就读。政府作为宏观调控者,左右为难。因此,对于刚刚诞生不久的新生事物——独立学院,为理顺关系,协调矛盾,解决问题,迫切需要从理论上研究独立学院学费标准的制定依据和方法,从实践上解决学费标准的一般水平确定等问题。

## 一 高校学费的属性与理论依据

为缓解高等教育对政府财政的压力,满足人们对高等教育的需求,许多国家的高等教育由免费改为收取一定的学费。对于这种学费的性质,一部分学者认为,从性质来说属于准公共产品收费,<sup>[2]</sup>从数量来说是教育成本的一部分,<sup>[3]</sup>从目的来说在于让高等教育成本完全由政府或纳税人负担转向至少部分地由家长和学生负担。<sup>[4]</sup>这一部分学者的观点,从学费定性上可概括为“收费论”,从定量上可总结为“成本论”,从目的上可表述为“分担论”,他们将高等教育服务视为“准公共产品”。

另一部分学者认为,学费 $T$  (“学费”一词在这里实质上是指全学费,数量上包括投资形成的折旧,财政拨款,普通学

费,利润,奖学金等,即经济学上的机会成本,我们加注脚标 $T$ ,以区别于常说的普通“学费”)实质上就是受教育者与提供者就高等教育服务(产品)进行交易的价格,<sup>[5]</sup>学费是高等教育服务(产品)中具有私人属性的那部分的价值或价格,<sup>[6]</sup>市场配置高等教育资源,学费,就是市场供求关系在价格上的反映。这一部分学者的观点,从定性上可概括为“价格论”,从定量上可总结为“机会成本论”,从目的上可表述为“市场优化配置高等教育资源论”,他们将高等教育服务视为“准私人产品”。<sup>[7-8]</sup>

独立学院作为中国高等教育办学的一种独特形式,应运而生,健康发展。2003年,教育部将其定性、规范为市场经济的一种“产品”: (1)公立(国有)高校举办,非高校经济实体参与,以民办机制运行; (2)具有独立法人、独立校园、独立招生、独立核算、相对独立的教学管理以及独立颁发文凭的“六独立”法人实体。<sup>[9]</sup>在实际运行中, (3)各地方政府不安排财政拨款。因此,独立学院学费 $T$ 是高等教育受教育者与提供者就高等教育私人产品(高等教育服务)进行市场交易的价格,是市场优化配置高等教育资源的数量指示信号,定量上为提供者的机会成本。

## 二 独立学院学费标准的计算方法

既然独立学院学费 $T$ 是高等教育服务市场交易的价格,那么它就应由市场供求关系来决定,即由高等教育受教育者与提供者在市场交易中谈判决定。但是,由于我国目前尚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也是处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初级阶段,独立学院又由公立(国有)高校举办,因此,其定价仍需在

收稿日期:2009-03-28

作者简介:阳宗好,女,湖南湘潭人,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会计师,从事财务会计研究。

政府的主导下进行。既然是政府主导定价,那么政府定价的重要依据就是提供者的机会成本,且是全社会的平均机会成本。只有按照全社会的平均机会成本定价,才能对市场优化配置高等教育资源给出正确的数量指示信号,否则将扰乱市场对高等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也就有悖于政府作为市场经济的监视者和调控者的职能。

关于机会成本,基于核算资料的可获得性和可比性,只能取材于公立(国有)高校的财务会计和经费统计年鉴等资料,即只能相对于公立(国有)高校来计算。因为独立学院目前的核算资料存在如下缺陷:(1)没有统一规范的独立学院财务规则和会计准则或制度,各个独立学院自行设计制度进行核算,资料缺乏可比性;(2)没有统一规范的独立学院基建会计制度,即便是有,由于独立学院创办时间不长,资料不能反映一般情况,缺乏可比性、合理性和可获得性;(3)“供给决定需求,收入决定支出”,不同独立学院之间上缴举办高校的相关费用比率不同,支出结构也不相同,资料缺乏可比性。

独立学院机会成本在支出金额上应包括在职职工的工资、福利和社会保障费,教学活动的业务费,学校运行的公务费,投资形成的折旧、大修与日常修缮费,学生奖、助学金,其他费用以及投资者的利润等;在收入来源上应包括政府财政拨款、学费以及社会捐赠等。如果独立学院收入在来源上缺乏财政拨款和社会捐赠,学费就必须填补全部的经费(机会成本)支出。

由于我国公立高校会计制度采用收付实现制作为核算基础,投资形成的折旧和投资者的利润不予核算,因此,需要调增。

目前,我国公立高校在校大学生中经济困难学生大约占25%左右(人数比率)。2007年6月以前,尽管实际开支的学生奖、助学金占学费的比率10%以上(这里是金额比率,也是政府文件所要求的),但还是达不到现行社会和学生的需求,因此,需要调增。另一方面,2007年7月以后,中央政府出台了经济困难学生补助政策,20%的学生可以获得平均2000元/人·年经济困难补助(即国家助学金,另外,国家还同时出台了国家奖学金和国家励志奖学金政策。这三项奖助学金政策覆盖了独立学院学生)。各地政府还进一步加大了推行国家助学贷款(包括高校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两种形式)的政策扶持力度,20%左右的学生可以获得不超过6000元/人·年的国家助学贷款,这一政策已于2008年推广到了部分独立学院学生之中。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和我国公立高校的经济运行效率低于民办高校的实际情况,奖、助学金既不调增,也不调减,需要调增的奖、助学金可从政府的补贴和独立学院较普通高校运行效率提高而节约的成本中弥补,因而两相抵消。

综上所述,独立学院的机会成本以公立高校的支出成本为基础,调增投资形成的折旧和投资者的利润,我们称之为预算机会成本。

关于全社会平均成本。由于我国疆域辽阔,南北建筑成本、东西运行成本差异较大,可以沿用学费定价的属地原则,

即以省市区行政区划为基本单元计算全社会平均成本。

### 三 湖南高校独立学院与全国一般高校及独立学院学费标准比较

根据《中国教育经费统计年鉴·2007》表7-11<sup>[10]</sup>得到“湖南普通本科学校事业性经费生均支出”10739.56元;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试行)》、《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教发[2004]2号)中综合性院校合格标准、《中国教育经费统计年鉴·1999~2007》<sup>[10][11]</sup>中湖南实际费用发生情况和固定资产增加情况以及会计制度规定的一般折旧摊销年限,计算出生均固定资产折旧额1341.27元;投资回报率按国际通行最低投资回报率10%考虑;得出湖南高校独立学院生均预算机会成本为15960.83元。也就是说,将湖南高校独立学院学费标准的总体平均水平确定在16000元/人·年左右是比较合理的。这个计算标准的合理性,我们可以从下述湘南独立学院与全国一般高校及独立学院学费的比较上得到证明。

目前,我国普通高校学费的一般水平为5500元/人·年。加上政府财政拨款等收入来源,2006年,全国普通本科学校生均教育经费支出17587.52元(其中事业性经费支出15174.67元,基建支出2412.85元,下同);中央部门普通本科学校生均教育经费支出27230.42元(23837.11/3393.31);地方普通本科学校生均教育经费支出14279.24元(12202.77/2076.47),湖南地方普通本科学校生均教育经费支出12797.23元(10739.56/2057.67)<sup>[10]</sup>。由于公立(国有)高校会计制度规定以收付实现制为核算基础,且借入款不能核算为收入,因此,可以将上述经费支出视同为“学费<sub>T</sub>”。

与上述改革相适应,湖南省于2001年开始举办了民办二级学院,其学费标准由办学经费、学费补贴和普通学费三部分组成。办学经费系一次性收取,用于二级学院的基本建设,标准为10000元/人;学费补贴则填补二级学院无财政拨款的缺口,标准为4500元/人·年;普通学费为举办高校同年级同专业的学费标准。2006年,上述三项收费合并统一为学费,且划分为四个档次六个类别,分别为:农林航海地矿油和文史哲理类专业,10800/10500/10100/9100元/人·年;经法教管类专业,11000/10800/10400/9400元/人·年;工科体育类专业,11200/11000/10500/9500元/人·年;艺术类中的表演专业(含美术)16000/16000/16000/15000元/人·年;艺术类中的其他专业,14000/14000/14000/13000元/人·年;医药公安类专业,12500/12000/12000/11000元/人·年。<sup>[12-13]</sup>理科平均为10338元/人·年,文科平均为10263元/人·年,艺术类专业平均为14750元/人·年,综合平均为11784元/人·年(这里为简单平均数,如按学生人数加权平均,由于低标准的学生人数多一些,平均水平会低一些)。

通过比较我们可以看出:

1、湖南高校独立学院学费标准低于全国普通本科学校生均教育经费支出(即“学费<sub>T</sub>”,下同)5803.52元,低于中央部门普通本科学校15446.42元,低于地方普通本科学校2

495.24元,低于湖南地方普通本科学校1013.23元,也低于全国高校独立学院的学费标准(理、文、艺专业分别低1879元、1771元和250元),调整湖南高校独立学院学费标准势在必行。

2.将学费标准划分为四档六类二十四种的做法不利于湖南高校独立学院的协调发展。原因在于这一做法违背了公平原则。首先,湖南高校独立学院的创办时间、条件、要求和运行机制大体相同,举办高校的资源对独立学院的影响相对淡化,因此,学费分档不宜过多。考虑到教育部院校设置委员会对大学和学院设置条件的明显区分,依举办高校为大学和学院的不同,可将学费分为两档较为适宜。其次,高校会计没有按专业核算办学成本,不同专业办学成本的差异只能是概念上的和粗略的,尚无精确的数量界限;另一方面,高校是依法办学的独立法人,能根据需求和条件的变化自主地调整教学资源在不同专业之间的配置,以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因此,学费按专业分类不宜过多。根据湖南高校各专业办学成本的差异程度,可将学费按专业分为艺术类中的表演专业(含美术)类、文科类和其他类(含艺术类中的其他专业、理工科类专业、体育类专业和公安医药类专业)等三类较为合适。

3.考虑到上述两个方面,我们建议举办高校为大学和学院的湖南高校独立学院学费标准分别为:艺术类中的表演(含美术)类专业16500/15500元/人·年,文科类专业12500/11500元/人·年,其他类专业(含艺术类中的其他专业、理工科类专业、体育类专业和公安医药类专业)14500/13500元/人·年。

#### 参考文献:

- [1] 腾讯教育. 2008中国独立学院学费排行榜 [EB/OL]. <http://gaokao.chsi.com.cn>
- [2] 王善迈. 论高等教育的学费 [J]. 北京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00(6).
- [3] 李从松. 教育成本分担论与大学生贫困 [J]. 统计与决策, 2002(2).
- [4] [美] D. B. 约翰斯通. 高等教育财政: 问题与出路 [M]. 沈红, 李红桃, 译.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04.
- [5] 寇淑芳. 论高等教育学费价格的属性及作用 [J]. 中国物价, 2004(9).
- [6] 杨莲娜. 高等教育学费的价格属性研究 [J]. 价格理论与实践, 2005(5).
- [7] 伍海泉. 也论高等教育学费——兼与王善迈教授商榷 [J]. 湖南社会科学, 2003(6).
- [8] 夏志强. 高等教育学费的形成机制 [J]. 财经科学, 2005(2).
- [9] 教育部. 关于印发《关于规范并加强普通高校以新的机制和模式试办独立学院管理的若干意见》的通知(教发[2003]8号).
- [10] 国家统计局, 教育部. 中国教育经费统计年鉴·2007 [M].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08.
- [11] 国家统计局, 教育部. 中国教育经费统计年鉴·1999~2006 [M].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00~2007.
- [12]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物价局, 湖南省财政厅. 关于认真做好2008年秋季教育收费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湘价教[2008]106号) [EB/OL]. [2008-09-11]. [http://www.priceonline.gov.cn/publicinfo/jgzc00/content\\_115546.html](http://www.priceonline.gov.cn/publicinfo/jgzc00/content_115546.html)
- [13] 湖南省物价局, 湖南省财政厅. 关于核定湖南师范大学树达学院等独立学院收费标准的通知(湘价教[2006]95、105号) [EB/OL]. [2008-03-13]. <http://www.hnedu.cn/web/0/200608/25163331421.html>

(责任编辑: 骆晓会)

(上接第139页)

基础工具,是高等院校提升内部管理效率的基石。通过高等教育统计,无论是高等院校的微观管理水平,还是教育管理部门的宏观管理水平,亦或是服务于经济的教育资源的利用效率都能得到大幅提升,使高等教育能多角度、全方位的实现“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建设。

#### 参考文献:

- [1] 正确理解“两型社会”建设的内涵 [J]. 武汉学刊, 2007(6).
- [2] 孙超. 基于“两型社会”改革试点的高校作用刍议 [J]. 理论月刊, 2009(2).
- [3] 唐万宏. 高等教育适度超前发展的经济价值 [J]. 江苏社会科学, 2007(6).
- [4] 杨慧民. 中国经济增长与教育投入 [J]. 统计与决策, 2006(5).

(责任编辑: 骆晓会)